

SHERLOCK HOLMES

福尔摩斯探案

(英) 亚瑟·柯南·道尔 著
李家真 译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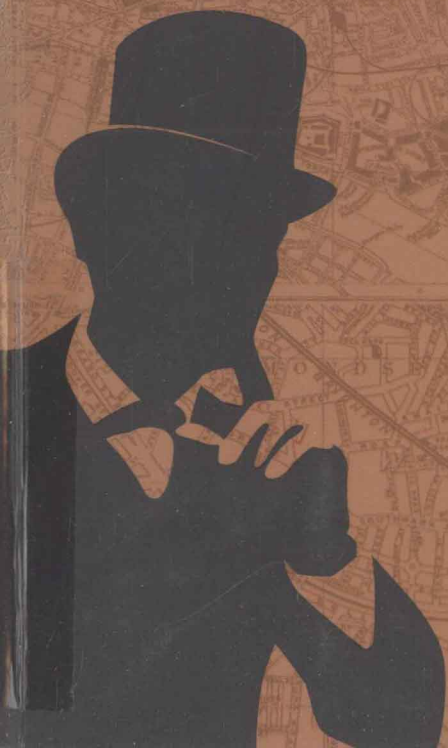
全集

4

插图新注新译本

福尔摩斯归来记

THE RETURN OF
SHERLOCK HOLMES



中華書局

SHERLOCK HOLMES

福尔摩斯探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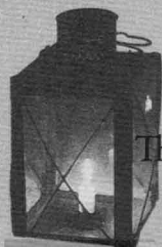
(英) 亚瑟·柯南·道尔 著

李家真 译注

全集

4

插图新注新译本



福尔摩斯归来记

The Return of Sherlock Holmes

(英) 亚瑟·柯南·道尔 著

李家真 译注

中华书局

- 空屋子……………001
- 诺伍德的建筑商……………033
- 跳舞小人……………067
- 骑自行车的孤身旅人……………103
- 修院学堂……………133
- 黑彼得……………179
- 查尔斯·奥古斯都·米尔沃顿……………209
- 六尊拿破仑胸像……………235
- 三个学生……………265
- 金边夹鼻眼镜……………293
- 失踪的中卫……………325
- 福田宅邸……………357
- 第二块血迹……………391

空屋子

一八九四年春天，罗纳德·阿戴尔阁下不幸遇害。案发当时，这起无法解释的离奇谋杀不仅成为全城关注的焦点，更让伦敦的上流社会惊愕莫名。警方在调查过程之中公布的种种罪行细节，公众皆已一一知悉。然而，相当一部分的案情并未公诸于众，原因是检方的证据极其充分，无需将全部的事实呈上法庭。直到将近十年之后的今天，我才获准披露那些缺失的环节，将这根不同寻常的事件链条补充完整。就这件案子而言，罪行本身也不乏特异之处；然而，对我来说，罪行的特异之处根本不能与它那不可思议的衍生结果相提并论，后者是我不算平淡的一生中最大的震撼与惊奇。即便是现在，即便事情已经过去了这么长的时间，回想起它的时候，我依然觉得浑身战栗，觉得那片交织着欣喜、惊异和怀疑的潮水再一次淹没了我全部的神志。我曾经发表过一些零零星星的文字，讲述了一位杰出人物的思想和事迹，由此引起了一部分公众的兴趣。对于这部分公众，我想要说明的是，之前我没有跟他们分享我所知道的情况，并不是有意藏私，因为我本来会把分享这些情况视为自己的第一要务，只可惜那位杰出人物亲口向我下达了严厉的禁令。直到上个月三号，这道禁令才告解除^①。

可想而知，因为与歇洛克·福尔摩斯相知莫逆，我自己也对罪案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自从他失踪以后，我总是对见诸报端的各种案件读

① 这篇故事首次发表于1903年10月的《斯特兰杂志》(The Strand Magazine)。本书其余故事亦皆首见于此杂志，以下只注时间(本书注释中的首次发表时间都是就英国而言)。在发表于1893年底的《最后一案》当中，柯南·道尔叙述了福尔摩斯的死亡(故事中给出的死亡时间是1891年5月4日，具体方式是福尔摩斯与死敌莫里亚蒂扭作一团，双双滚落阿尔卑斯山莱辛巴赫瀑布之下的深渊)，打算就此结束本系列写作。因为他妻子当时重病在身，除了照顾妻子，他还希望把精力用于他本人更为看重的历史小说创作。福尔摩斯的死亡令当时的读者极其失望，引发了他们的强烈抗议。即便如此，自《最后一案》发表之后，迄本故事发表之前，作者除了在1901年发表中篇小说《巴斯克维尔的猎犬》之外，再没有发表过任何福尔摩斯故事。



得格外仔细，甚至多次尝试用他的方法来寻找案件的谜底，效果虽然乏善可陈，自己也算是乐在其中。不过，所有的案件当中，最让我感兴趣的还是发生在罗纳德·阿戴尔身上的这场惨剧。这件案子的死因调查报告提出了种种证据，结论是死者遭到了某个不明身份的歹人或者团伙的蓄意谋杀。读到这些报道，我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清楚地意识到，对于我们的社会来说，歇洛克·福尔摩斯的死亡是多么巨大的损失。我完全肯定，这件奇案的特异之处必能让这位全欧第一神探跃跃欲试，而他训练有素的观察能力和机敏的头脑必能让警方从中受益，更大的可能则是让警方相形见绌。获悉案情之后，我四处出诊，忙碌了一整天，脑子里反复掂量着这件案子，但却始终找不出一个说得通的解释。在这里，我打算甘冒拾人牙慧的风险，把公众已经从死因调查报告当中了解到的事实概述一遍。

罗纳德·阿戴尔阁下是梅努斯伯爵的次子^①，伯爵在某个澳大利亚属地担任总督^②。为了做白内障手术，阿戴尔的母亲从澳大利亚返回英国，跟儿子罗纳德和女儿希尔达一起住在公园路427号。小伙子活动的范围不出伦敦的上流社会，据大家所知，他既没有什么仇敌，也没有什么恶习。他跟来自卡斯泰尔斯^③的埃迪斯·伍德利小姐订过婚，几个月之前又经双方同意解除了婚约。不过，并没有迹象表明，此事造成了什么强烈的后遗症。从其他方面来看，小伙子的生活局限在一个非常保守的狭窄圈子之内，因为他不喜张扬，天性也比较淡漠。可是，一八九四年三月三十日晚上十点至十一点二十之间，死亡却以

① 由于阿戴尔是贵族子弟，所以可以使用“阁下”(the Honourable)这种尊称。

② 当时，英国在澳大利亚的属地包括昆士兰、新南威尔士、维多利亚等六个部分，1901年才合并为一个统一的自治领。

③ 卡斯泰尔斯(Carstairs)是苏格兰南部两个古老村庄的合称。

一种极其古怪、极其出人意表的方式落到了这位优哉游哉的年轻贵族头上。

罗纳德·阿戴尔喜欢打牌，长年都在牌桌上鏖战，但却从来不会接受超出自己承受能力的赌注。他加入了三个纸牌俱乐部，分别是“鲍德温”、“卡文迪许”和“伯格特尔”。调查显示，死亡当天，吃完晚饭之后，他在伯格特尔俱乐部打了一轮惠斯特^①。同一天的下午，他也在那家俱乐部打过牌。跟他共桌的穆雷先生、约翰·哈蒂爵士和莫兰上校都证明他们当时打的是惠斯特，大家的牌运也相去无几。阿戴尔兴许是输了五镑，不可能更多。他的家底相当殷实，这点儿损失不会对他造成任何影响。他差不多天天都在这个或者那个俱乐部里打牌，同时又打得非常谨慎，通常都是以赢家的身份离场。相关证据还表明，几个星期之前，他曾经跟莫兰上校搭档，从戈德弗雷·米尔纳和巴尔莫拉勋爵手里赢走了四百二十镑巨款。死因调查过程之中，大家对他近况的了解就是这些。

案发当晚，他从俱乐部回到家里的时间是十点整。他的母亲和姐姐都出门串亲戚去了。女仆则宣誓证明，听见他走进了三楼的前屋，也就是他平常使用的起居室。之前她已经在那个房间里生了火，还打开了房间的窗子，为的是把烟雾放出去。梅努斯夫人和女儿是十一点二十分到的家，在此之前，他的房间里一直没有任何动静。回来之后，夫人打算去儿子的房间道个晚安，但却发现房门反锁，叫门也没有回应。她们找人撬开了房门，发现这个不幸的小伙子躺在桌子旁边，脑袋被一颗用于左轮手枪的开花弹打得惨不忍睹。与此同时，房间里找不到任

^① 惠斯特(whist)为一种四人牌戏，是桥牌的前身，在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的西方非常流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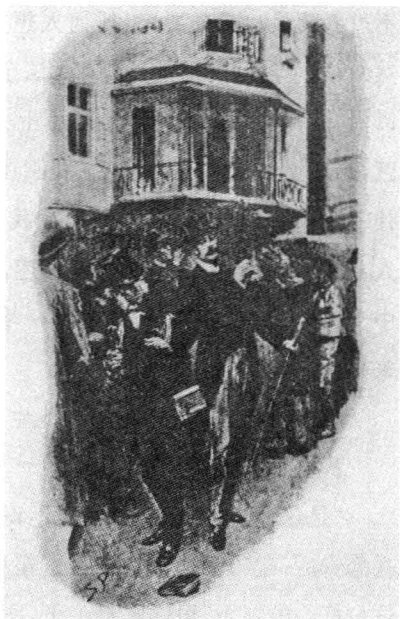


何类型的武器。桌子上有两张十镑的钞票，另有总值十七镑零十先令的金币和银币，这些钱码成了几个数额不等的小堆。桌子上还有一张纸，上面写着一些数字，数字后面是他在俱乐部里的一些朋友的名字。大家由此推断，遇害之前，他正在计算牌桌上的输赢。

仔细推敲这件案子的种种细节，结果只是让它显得更加扑朔迷离。第一个无法解答的疑问就是，小伙子为什么要反锁房门。当然，情形可能是凶手先把房门锁上，然后才跳窗离去。然而，那个房间离地面足足有二十英尺，正下方是一个花台，花台里的番红花开得正艳。花丛和土壤都没有任何遭受侵扰的迹象，屋子和大路之间的狭窄草坪上也没有任何足迹。这样看来，房门只可能是小伙子自己锁的。可是，果真如此的话，他又是怎么死的呢？没有人能够从窗子爬进房间，同时又不留任何痕迹。如果说子弹来自窗外的话，能够用左轮手枪从远距离造成如此可怕的伤害，开枪的人真不知道是个怎样的射手。另一方面，公园路是一条非常热闹的通衢，离屋子只有几百码的地方就有一个马车站，即便如此，仍然没有人听见枪声。话说回来，人的确已经死了，左轮手枪子弹也是明摆着的事实。子弹的弹头没有金属包裹，因此就在命中死者的时候炸裂开来，想必是产生了瞬间夺命的效果。以上这些就是公园路谜案的案情。奇中之奇则是它完全没有动机，因为我已经说过，据大家所知，年轻的阿戴尔没有任何仇敌；与此同时，房间里的钱财和贵重物品都是原封未动。

整整一天，我翻来覆去地掂量着这些事实，希望能灵光乍现，想出一个可以涵盖所有事实的假设，由此找到这宗谜案的软肋，因为我那个身遭不幸的朋友曾经说过，所有案件都会有一条最适合下手的线索。说老实话，当时我并没有想出什么名堂。黄昏时分，我慢慢悠悠地穿过海德公园，跟着就在大概六点钟的时候走到了公园路与牛津街交会的

地方^①。公园路的人行道上站着一群闲人，全都在仰着脑袋窥视某一扇窗户，由此向我指明了我专程来看的那座房子。一个戴着有色眼镜的瘦高男人正在那里宣讲他对案情的一些推测，其他人都围在他身边倾听。我暗自猜测，此人十有八九是一名便衣探员。我竭力挤到他的面前，可他的言论听起来十分荒唐，我觉得有点儿厌恶，于是又从人群里退了出来。退出来的时候，我撞到了身后的一个模样丑怪的老头，



碰掉了他拿在手里的几本书。我记得，帮他把手捡起来的时候，我

退出来的时候，我撞到了身后的一个模样丑怪的老头，碰掉了他拿在手里的几本书。

看到其中的一本是《树木崇拜的起源》，由此推测他是个穷酸的爱书人，收集僻书可能是为了生意，也可能是为了兴趣。我忙不迭地向他道歉；不巧的是，在主人看来，这几本书显然是十分宝贵的物事，而我对它们的凌虐实在是无理之至。只见他轻蔑地吼了一声，转身就走，佝偻的脊背和白色的连鬓胡子渐渐消失在了人群之中。

我在公园路427号观察了一阵，心里的问题却依旧毫无头绪。房子和街道之间隔着一段带栏杆的矮墙，矮墙和栏杆的高度加起来也超

^① 如下文所述，此时华生的寓所兼诊所在肯辛顿街区。肯辛顿位于海德公园的西边，公园路紧贴海德公园的东侧，北端与牛津街相接。



不过五英尺。这样看来，任何人想要翻墙进入花园都不是什么难事。然而，那个房间的窗子是根本无法企及的，因为墙上并没有水管之类可以借力的东西，身手再好也爬不上去。于是我顺着原路走回肯辛顿街区，脑子里比先前还要迷惑。我刚在自己的书房里待了不到五分钟，女仆就进来通报，说有个人想要见我。叫我万分惊讶的是，来的不是别人，正是我素昧平生的那位老书迷。他嶙峋枯槁的脸庞从满头白发之中支棱出来，右胳膊下面夹着一堆他爱如珍宝的书籍，至少得有十来本。

“看到我您一定很惊讶吧，先生。”他用一种古怪的沙哑嗓音说道。

我立刻承认，我确实很惊讶。

“是这样，我这个人并不是不识好歹，先生。刚才我一瘸一拐地跟在您身后，碰巧看到您走进了这座房子，于是我就想，我不妨进去看看这位好心的绅士，跟他解释一下，刚才我态度虽然有点儿粗暴，可我并没有什么恶意。我还想告诉他，他帮我书捡了起来，我心里是非常感激的。”

“这不过是件小事情，您言重了。”我说道，“容我问您一句，您是怎么认出我的呢？”

“呃，先生，如果不是特别高攀的话，我跟您也算是街坊，因为我那个小书店就在教堂街的拐角，欢迎您过去看看，真的。您没准儿也有藏书的爱好吧，先生。您瞧，我这有《英国鸟类》、《卡图卢斯诗集》^①，还有《神圣战争》，价钱都非常划算。您不妨挑上五本，刚好可以把您书柜第二层的空位填上。现在的样子看着可不太整齐，对吧，先生？”

我扭头看了看身后的书柜，回过身来的时候，站在眼前的人已经

① 卡图卢斯(Catullus，前84?—前54?)为古罗马抒情诗人。

变成了歇洛克·福尔摩斯，正隔着书房的桌子冲我微笑。我站了起来，直勾勾地盯着他看了几秒钟，然后呢，我多半是做出了一个空前绝后的举动，当场晕了过去。毫无疑问的是，我眼前的确腾起了一股灰蒙蒙的雾气。雾气消散之后，我发现自己的领口已经松开，嘴里还泛着白兰地的辛辣余味。福尔摩斯俯身对着我，手里拿着他随身携带的扁形酒壶。

“亲爱的华生，”我无比熟悉的那个声音说道，“我真该给你赔一万个不是。之前我可没想到，你居然会有这么大的反应。”

我紧紧抓住了他的胳膊。

“福尔摩斯！”我大叫一声，“真的是你吗？你还活着，难道是真的吗？难道说，你竟然从那个可怕的深渊里爬上来了吗？”

“等一等，”他说道，“你确信你眼下适合讨论问题吗？刚才我非得用这种多此一举的戏剧方式重新露脸，真把你给吓坏了啊。”

“我没事，不过说实在的，福尔摩斯，我真是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天哪，想想吧，站在我书房里的竟然会是你，不是别的什么人，确确实实就是你！”我又一次抓住他的袖子，捏了捏袖子里那只精瘦强健的胳膊。“好啦，再怎么说明，你确实不是一个幽灵。”我说道，“亲爱的伙计，见到你我真是喜出望外哪。坐下吧，给我讲讲，你是怎么逃出那个可怕的深渊的。”

他在我对面坐了下来，点起一支香烟，神态跟以往一样淡漠。那件褴褛的外套仍然裹在他的身上，刚才的那个书店老板却已经无影无踪，变成了桌子上的一团白发和一堆旧书。一眼望去，他的身材比以往还要瘦削，神色也比以往还要机警，可他鹰隼一般的脸白得吓人，让我知道他近来的生活很不健康。

“我很高兴能把自个儿的身体打直，华生。”他说道，“对于像我这样



的高个子来说，一连几个小时让自己矮下去一英尺可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好了，亲爱的伙计，说到我欠你的那些解释嘛，咱们还有一晚上艰难危险的活计要干哩，当然喽，前提是你愿意帮我这个忙。要我说，我还是先等这件活计干完，然后再给你一个完整的解释吧。”

“可我好奇极了，现在就想听你讲。”

“那么，晚上你会跟我一起去吗？”

“你说去就去，不管什么时候，也不管什么地方。”

“真的还跟过去一样啊。出发之前，咱们应该还来得及吃两口晚饭。既然如此，好吧，咱们来说说深渊的事情。其实啊，从深渊里出来我也没费多大的劲儿，原因非常简单，我压根儿就没有掉进去。”

“压根儿没掉进去？”

“没有，华生，我压根儿就没有掉进去。我留给你的那封信一点儿都不假，当时我断定自己的人生已经到了尽头，因为我确实看到，已故的莫里亚蒂教授那多少有点儿邪恶的形象出现在了那条狭窄的山径上，挡住了逃生的去路。我从他灰色的眼睛里看到了一种不依不饶的心思，于是就跟他聊了几句，得到他礼数周全的允准，这才写下了你后来收到的那封短柬。我把短柬、烟盒和登山杖留在那里，然后就顺着小径往前走，莫里亚蒂紧紧跟在我的后面。走到小径尽头的时候，我已经无路可走，于是就站在了原地。他并没有掏出什么武器，就那么冲了过来，用长长的双臂箍住了我。他知道自个儿的游戏已经结束，一心只想着向我报仇雪恨。我俩扭在一起，踉踉跄跄地来到了瀑布边上。还好，我多少懂点儿日式摔跤^①，以前也用不止一次，每一次的效果都很不

^① 日式摔跤(bartitsu)是英国工程师巴腾-莱特(Edward Barton-Wright, 1860—1951)自1898年开始在英国推广的一种衍生于日本柔道的武术，时间上比这个故事稍晚几年。

错。于是我挣脱了他的掌握，他发出一声骇人的惨叫，双脚乱踢，双手乱抓，疯狂地折腾了几秒钟，但却怎么也维持不住平衡，最终就掉了下去。我把脑袋探到悬崖外面，看到了他漫长的跌落过程。最后，他撞上了一块岩石，身子一弹，栽到了激流之中。”

福尔摩斯一边吞云吐雾，一边说出了上面这段解释，听得我惊奇不已。

“可你没解释那些足迹！”我叫道，“当时我亲眼看见小径上有两行足迹，两行都是有去无回。”

“事情是这样的。教授的身影刚刚消失，我立刻想到，老天爷给我安排了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我非常清楚，发誓要取我性命的人并不只有莫里亚蒂一个，至少还有三个人想来寻我的晦气；与此同时，头领的死亡只会让他们更加迫不及待。他们都是极其危险的人物，总有一个能找到我的下落。反过来，如果所有人都确信我已经死了的话，这些家伙就会放松警惕，露出各式各样的破绽，这样一来，他们迟早会栽在我的手里。到那个时候，我就可以向大家宣布，我并没有离开人世。当时我脑子转得飞快，依我看，莫里亚蒂教授还没有沉到莱辛巴赫瀑布的水底，我就已经想明白了所有这些事情。

“我站起身来，开始检查身后的山壁。几个月之后^①，我怀着极大的兴趣读到了你那篇生动感人的记述，其中你断言小径旁边是高不可攀的绝壁，这种说法并不严谨。山壁上明摆着有几个小小的落脚点，依稀还可以看见一个石台。山壁这么高，一直爬到顶显然是不可能的事情，可是，要想不留痕迹地顺着湿漉漉的小径走回去，同样也是不可能的事情。诚然，我可以捡起类似情形之下的老招数，倒穿靴子往回走，可是，

^① 原文如此。不过，在《最后一案》当中，华生说他隔了两年才把这次事件写出来。



人家看到有三行足迹往同一个方向延伸，肯定会觉得其中有诈。所以呢，总体看来，最好的选择还是冒险往上爬。这可不是什么轻松愉快的活计，华生。瀑布在我的下方咆哮不停。我这人并不耽于幻想，可我敢跟你保证，我仿佛听见莫里亚蒂正在从那个深渊里朝我尖叫。任何错误都不会有补救的余地，不止一次，当我抓在手里的草突然滑脱，又或是我的脚突然滑出了湿漉漉的石缝，我都觉得自己性命休矣。尽管如此，我还是奋力往上爬，最终爬上了一个石台。石台有几英尺宽，上面长满了软乎乎的绿苔，我可以舒舒服服地躺在那里，不会被别人看见。亲爱的华生，那时候，你和你那些跟班在下面满心同情却又徒劳无益地调查我的死亡，我却在上面对好端端地躺着呢。

“到最后，你们所有人一起得出了一个势所必然却又大错特错的结论，于是就离开现场回旅馆去了。眼看四下无人，我觉得自己的冒险历程已经告一段落，没想到却遇上了一件十分意外的事情，这才知道，前方的道路上还有新的惊奇。一块大石头从上面掉了下来，轰隆隆地掠过我的身边，砸到下方的小径上，又从小径上弹进了深渊。刚开始，我以为这只是一次意外，紧接着，我往上方看了一眼，却看见渐渐昏暗的天幕上冒出了一颗脑袋。与此同时，又一块石头砸在了我身下的石台上，离我的脑袋还不到一英尺。到这时，眼前的形势当然是十分明显。莫里亚蒂并不是一个人来的，教授先生向我发动攻击的时候，还有个同伙在旁边放哨。就凭刚才那匆匆一瞥，我已经看得明明白白，他这个同伙凶恶到了何等程度。显然，他躲在某个我看不见的地方，远远地看到了他朋友的死亡，看到了我逃离现场的举动。他等了一阵，然后就从其他地方绕到山崖的顶上，打算完成他那位同志的未竟事业。

“我并没有花太多的时间来思考这件事情，华生。转眼之间，那张阴沉的面孔又一次从崖顶往下张望，而我当然明白，这意味着又一块石

头即将来临，于是就手忙脚乱地往下方的小径上爬。依我看，头脑冷静的时候我是不会这么干的，往下爬可比往上爬难一百倍呢。可是，当时我根本没有工夫去考虑危不危险，因为就在我用双手吊在石台边缘的时候，又一块石头呼啸着飞过了我的身旁。爬到一半的时候，我失手掉了下去，多亏上帝的恩典，我虽然摔得皮破血流，终归是掉在了小径上。我二话不说，拔腿就跑，摸着黑走了十英里的山路。一个星期之后，我已经出现在了佛罗伦萨，并且确信无疑，这世上再没有人知道我的下落。

“我只让一个人知道了我的行踪，那就是我哥哥迈克罗夫特。确实对不住你，亲爱的华生，可是，至关重要的事情是让大家相信我已经死了。与此同时，如果不是对我的不幸结局深信不疑的话，你一定写不出如此令人信服的一篇记述来。过去的三年当中，好几次我都提起笔来想给你写信，可我终归还是担心，你对我实在是太过关切，难免会有一些不够谨慎的举动，致使我的秘密无法维持。因为同样的考虑，今天傍晚你碰掉我的书的时候，我只能赶紧避开。当时我处于危险之中，一旦你表现出丝毫的惊奇或者激动，我的身份就可能被人识破，由此导致种种无法补救的可悲后果。至于迈克罗夫特嘛，我没法不让他知道这些事情，因为我需要用钱的时候就只得问他要。那时候，伦敦这边的形势没有我预期的那么乐观，原因在于，针对莫里亚蒂匪帮的那次审判放跑了两个危险程度数一数二的成员，那两个家伙同时也是跟我本人最不共戴天的仇敌。这一来，我就到西藏去游历了两年，其间最大的乐趣就是前往拉萨，跟喇嘛的领袖一起消磨几天的时间。你也许读过一个叫希格森的挪威人撰写的精彩游记，可我敢肯定，你绝对不曾想到，你读到的是你的老朋友捎来的消息。接下来，我取道波斯去麦加看了看，跟着又去了喀土穆，对哈里发进行了一次短暂而又有趣的访问，并且把访



问的结果通知了咱们的外交部^①。之后我回到欧洲，花了几个月的时间来研究煤焦油的各种衍生物，具体地点则是法国南部蒙彼利埃的一间实验室。研究圆满完成之后，我听说我那些仇敌只有一个还在伦敦，本来就动了回来的念头，刚好又收到了公园路这件离奇谜案的消息，于是就加快了行动的速度。我对这件案子非常感兴趣，不光是因为案情很有特色，还因为它似乎为我个人提供了一个非常难得的机会。所以我即刻赶回伦敦，亲身造访贝克街的旧寓，把哈德森太太吓得疯病大发，然后就发现，迈克罗夫特把我的房间和文件都保存得十分完好，跟以前一模一样。这么着，亲爱的华生，今天下午两点钟，我又一次回到了自己安身多年的老窝，坐进了自己安坐多年的那把扶手椅，惟一的遗憾就是，我多年的朋友华生没有出现在他多年屈就的另一把扶手椅上。”

以上就是我在四月里的那个傍晚听到的非凡叙述。按常理说，这样的叙述我根本无法相信，可是，不容置疑的证据明明白白地摆在眼前，我实实在在地看见了我本以为无缘再见的那个人，看见了他颇长消瘦的身形，看见了他机警热切的脸庞。不知道通过什么方法，他看出了我不幸丧偶的事实，嘴里虽然没说什么，神色之中却饱含同情。“工作是医治伤痛的最好药物，亲爱的华生，”他说道，“按我的安排，咱俩今晚就有一件工作。完成得好的话，咱俩这辈子就不算枉活。”我央求他说得详细一点儿，可他怎么也不肯说。“天亮之前，你有的是东西可听，也有的是东西可看，”他如是回答，“咱俩有整整三年没见了，不如先聊聊这段时间当中的事情。聊到九点半，咱俩就可以展开这场非同一般的空屋探险。”

^① 波斯是伊朗的旧称。麦加是伊斯兰圣地，今属沙特阿拉伯。喀土穆(Khartoum)是苏丹的首都，哈里发是伊斯兰教国家政教合一的领袖的称呼。以当时的国际形势而论，福尔摩斯在中国西藏和苏丹的经历可说是非比寻常。